

无锡威孚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1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重要提示

无锡威孚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)2012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期间,无增加或变更提案,没有提案被否决。

二、会议召开的情况

1、会议通知时间:公司于 2013 年 4 月 25 日在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香港商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发布《关于召开 2012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(公告编号:2013-012);5 月 17 日在上述指定媒体发布《关于召开 2012 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13-013)。

2、召开方式:现场投票与网络表决相结合的方式

3、召开时间:现场会议召开时间:2013 年 5 月 23 日下午 14:00

网络投票时间:2013 年 5 月 22 日-2013 年 5 月 23 日。
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:

2013 年 5 月 23 日上午 9:30 至 11:30,下午 13:00 至 15:00
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时间为:

2013 年 5 月 22 日下午 15:00 至 2013 年 5 月 23 日下午 15:00。

4、召集人:公司董事会

5、主持人:董事长陈学军先生

6、现场会议地点:公司会议室

7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三、会议的出席情况

1、出席的总体情况

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	人数 115 名
	代表股份 295,461,307 股
	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3.44%
其中：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	人数 63 名(其中一名同时代表部分内资股和外资股股东参加现场投票)
	代表股份 256,628,926 股
	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7.73%
通过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	人数 52 名
	代表股份 38,832,381 股
	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.71%

2、A 股股东现场出席情况

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 A 股股东及股东代理人	人数 17 名
	代表股份 215,361,714 股
	占公司股东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31.66%

3、B 股股东现场出席情况

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 B 股股东及股东代理人	人数 47 名
	代表股份 41,267,212 股
	占公司股东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6.07%

4、其他人员出席情况

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、本公司聘请的律师、会计师。

四、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本次会议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对以下议案进行审议：

1、公司 201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

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股数	比例%	股数	比例%	股数	比例%
现场表决	256547436	99.97	0	0.00	81490	0.03
其中：A 股	215361714	100.00	0	0.00	0	0.00
B 股	41185722	99.80	0	0.00	81490	0.20
网络表决	38559266	99.30	0	0.00	273115	0.70
表决汇总	295106702	99.88	0	0.00	354605	0.12
表决结果	通过					

2、公司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

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股数	比例%	股数	比例%	股数	比例%
现场表决	256547436	99.97	0	0.00	81490	0.03
其中：A 股	215361714	100.00	0	0.00	0	0.00
B 股	41185722	99.80	0	0.00	81490	0.20
网络表决	38559266	99.30	0	0.00	273115	0.70
表决汇总	295106702	99.88	0	0.00	354605	0.12
表决结果	通过					

3、公司2012年度报告和2012年度报告摘要

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股数	比例%	股数	比例%	股数	比例%
现场表决	256547436	99.97	0	0.00	81490	0.03
其中：A 股	215361714	100.00	0	0.00	0	0.00
B 股	41185722	99.80	0	0.00	81490	0.20
网络表决	38559266	99.30	0	0.00	273115	0.70
表决汇总	295106702	99.88	0	0.00	354605	0.12

表决结果	通过
------	----

4、公司201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

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股数	比例%	股数	比例%	股数	比例%
现场表决	256547436	99.97	0	0.00	81490	0.03
其中：A 股	215361714	100.00	0	0.00	0	0.00
B 股	41185722	99.80	0	0.00	81490	0.20
网络表决	38559266	99.30	0	0.00	273115	0.70
表决汇总	295106702	99.88	0	0.00	354605	0.12
表决结果	通过					

5、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报告

决定以总股本 68013.3995 万股为基数，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3.00 元（含税），派送红股 5 股（含税），不实施公积金转增股本。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。

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股数	比例%	股数	比例%	股数	比例%
现场表决	256547436	99.97	0	0.00	81490	0.03
其中：A 股	215361714	100.00	0	0.00	0	0.00
B 股	41185722	99.80	0	0.00	81490	0.20
网络表决	38559266	99.30	179525	0.46	93590	0.24
表决汇总	295106702	99.88	179525	0.06	175080	0.06
表决结果	通过					

6、公司预计2013年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的议案报告

关联股东无锡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、ROBERT BOSCH GMBH 审议该事项回避表决。

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股数	比例%	股数	比例%	股数	比例%
现场表决	25280237	99.68	0	0.00	81490	0.32
其中：A 股	2481715	100.00	0	0.00	0	0.00
B 股	22798522	99.64	0	0.00	81490	0.36
网络表决	38559266	99.30	0	0.00	273115	0.70

表决汇总	63839503	99.45	0	0.00	354605	0.55
表决结果	通过					

公司预计 2013 年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及内容详见 2013 年 3 月 28 日分别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香港商报》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刊登的《公司预计 2013 年日常关联交易公告》，公告编号: 2013-005。

7、聘请公司 201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报告

决定聘请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1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，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规定的收费标准内决定其报酬。

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股数	比例%	股数	比例%	股数	比例%
现场表决	256547436	99.97	0	0.00	81490	0.03
其中：A 股	215361714	100.00	0	0.00	0	0.00
B 股	41185722	99.80	0	0.00	81490	0.20
网络表决	38559266	99.30	0	0.00	273115	0.70
表决汇总	295106702	99.88	0	0.00	354605	0.12
表决结果	通过					

8、聘请公司 2013 年度内控评价审计机构的议案报告

决定聘请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13 年度内控评价审计机构，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规定的收费标准内决定其报酬。

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股数	比例%	股数	比例%	股数	比例%
现场表决	256547436	99.97	0	0.00	81490	0.03
其中：A 股	215361714	100.00	0	0.00	0	0.00
B 股	41185722	99.80	0	0.00	81490	0.20
网络表决	38559266	99.30	0	0.00	273115	0.70
表决汇总	295106702	99.88	0	0.00	354605	0.12
表决结果	通过					

9、关于变更募投项目投资计划事项的议案报告

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股数	比例%	股数	比例%	股数	比例%
现场表决	256547436	99.97	0	0.00	81490	0.03
其中：A 股	215361714	100.00	0	0.00	0	0.00
B 股	41185722	99.80	0	0.00	81490	0.20
网络表决	38559266	99.30	0	0.00	273115	0.70
表决汇总	295106702	99.88	0	0.00	354605	0.12
表决结果	通过					

关于变更募投项目投资计划事项的内容详见2013年3月28日分别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香港商报》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刊登的《关于变更募投项目投资计划事项的公告》，公告编号：2013-007。

10、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报告

鉴于公司2012年度分红派息方案为：以公司总股本68,013.3995万股为基数，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3元（含税），派送红股5股（含税），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在完成2012年度分红派息方案后，公司总股本和股权结构将发生变化，因此决定对《公司章程》相应条款进行修改，具体修改内容如下：

1、《公司章程》第一章第六条：“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80,133,995元”。

修改为：“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,020,200,993元”。

2、《公司章程》第三章第十九条：“公司股份总数为680,133,995股，公司的股本结构为：普通股总数为565,213,995股，其中，发起人无锡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持有136,039,599股；境内上市外资股(B股)114,920,000股”。

修改为：“公司股份总数为 1,020,200,993 股，公司的股本结构为：普通股总数为 847,820,993 股，其中，发起人无锡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204,059,399 股；境内上市外资股(B 股)172,380,000 股”

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股数	比例%	股数	比例%	股数	比例%
现场表决	256452760	99.93	0	0.00	176166	0.07
其中：A 股	215267038	99.96	0	0.00	94676	0.04
B 股	41185722	99.80	0	0.00	81490	0.20
网络表决	38559266	99.30	0	0.00	273115	0.70

表决汇总	295012026	99.85	0	0.00	449281	0.15
表决结果	通过					

五、独立董事述职

在本次股东大会上，公司独立董事向大会作了 2012 年度工作述职报告。《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已于 2013 年 3 月 28 日登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。

六、律师出具法律意见书

1、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

2、律师姓名：唐丽子、王 晖

3、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股东大会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现场出席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七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的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；
- 2、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无锡威孚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3 年 5 月 24 日